

证券代码：300231

证券简称：银信科技

编号：2018-018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4日**开市起复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16号文核准，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银信科技”或“公司”）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5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银信科技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8年3月12日（R+5日）**结束。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一、认购情况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5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342,509,55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02,752,865股**，发行价格为**5.9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主机统计，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网上认购数据验证，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项目	无限售条件股东 认购（含高管锁 定股认购）	占可配售股 份总数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东 认购	占可配 售股份 总数比 例	股东认购合计	占可配 售股份 总数比 例
有效认购股 数（股）	98,662,500	96.02%	928,170	0.90%	99,590,670	96.92%
有效认购资 金总额（元）	582,108,750.00	-	5,476,203.00	-	587,584,953.00	-

注：尾数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发行结果

根据本次配股发行公告，本次银信科技配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02,752,865股。本次配股全部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发行由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银信科技原股东按照每股人民币5.90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参与配售。发行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公司。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配股登记业务指南（2017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发行人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额调整至整数单位。

本次配股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结果

截至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5日，R日）收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总量为339,411,75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8年3月12日，R+5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98,662,500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02,752,865股的96.02%，认购金额为582,108,750.00元。

2、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结果

截至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5日，R日）收市，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总量为3,097,80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8年3月12日，R+5日），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928,170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02,752,865股的0.90%，认购金额为5,476,203.00元。

3、承诺认购履行情况

截至本次配股认购缴款结束日（2018年3月12日，R+5日），公司控股股东詹立雄履行了其全额认购的承诺，合计全额认购了27,267,120股，占本次可

配售股份总数102,752,865股的26.54%。

4、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截至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5日，R日）收市，银信科技股东持股总量为342,509,55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8年3月12日，R+5日）有效认购数量为99,590,670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587,584,953.00元，占本次可配股份总数102,752,865股的96.92%，超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中关于“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限制，故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5、送达通知

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东送达获配的通知。

三、配股除权与上市

本公告刊登当日（2018年3月14日，R+7日）即为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配股除权日），除权价格依据实际配股比例计算，实际配股比例相当于每10股配售2.907675股。本次配股的获配股份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

有关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18年3月1日（R-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公告》、《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4日开市起复牌。

五、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

名称：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29号维亚大厦12层071室
法定代表人：	詹立雄

董事会秘书：	林静颖
电话：	010-82629666
传真：	010-82621118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骥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4层
电话：	021-23153888
传真：	021-23153500

特此公告。

发行人：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4日